

股票代码：000042
债券代码：112281

股票简称：中洲控股
债券简称：15 中洲债

公告编号：2018—109 号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持有本公司股份 48,137,884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.24%）的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计划在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,296,622 股（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.00%）。

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接到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致投资”）《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，远致投资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,296,622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00%）。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- （一）股东的名称：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；
- （二）远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8,137,88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7.24%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（一）减持原因：因远致投资自身资金需求；
- （二）股份来源：通过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划转所持有的股票；
- （三）减持数量和比例：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13,296,622 股（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.00%）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（6,648,311 股）；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，上述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；
- （四）减持期间：自公司按规定披露远致投资减持计划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；
- （五）减持方式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；
- （六）减持价格：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远致投资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远致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；

（二）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亦不存在违反相关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；

（三）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；

（四）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远致投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《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